

证券代码：831935

证券简称：倍格曼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02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下列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了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议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